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案件詢問表 (原告)

民事糾紛有很多解決的方式，這份詢問表可以讓我們儘早瞭解您的案件特性，只要您提供足夠的資訊，我們就可以幫您選擇最適當的方法來解決紛爭，用最省時、省錢、省力的方法實現您的權利。所以請您填答以下問題，讓我們能儘快作適當的安排。

案 號			
原告姓名		聯絡電話	
訴訟代理人		聯絡電話	
被告姓名		聯絡電話	

案件類型

借款 票款 信用卡 僱傭 委任 承攬 建築
旅遊 合夥 合會 保證 贈與 金融 國貿
海商 房屋買賣 房屋租賃 消費事件 汽車保險 人身保險
交通事故 醫療糾紛 勞工安全 拆屋還地 遷讓房屋 公寓大廈
共有關係 智慧財產權 因犯罪所生之損害賠償
其他：_____

訴訟標的價(金)額(新臺幣)
10萬元以下 50萬元以下 逾50萬元

可否以郵寄的方式送達訴狀予被告
被告的住所地，平日有本人、同居人或受僱人可收受信件
被告的住所地，假日才有本人、同居人或受僱人可收受信件
被告的住所不明，可能需要公示送達

被告的就業場所
已確定為：_____

不明

被告有無出庭的可能
有 沒有 不明

起訴前有無與被告交涉
有 沒有 不明

目前有關相關案件在法院訴訟
有【案號：_____ 法院 _____ 年度 _____ 字第 _____ 號】
沒有

被告對於起訴的原因事實有無爭執
有 沒有

被告有無投保第三人責任險或其他保險
有 保險公司名稱及聯絡電話：_____

沒有 不明

是否願意和解
願意【和解條件為：_____】
無意見
不予考慮

是否願意先試行調解
願意 無意見 不予考慮

如果進入調解程序，是否願意調解委員以電話進行調解
願意 無意見 不同意

謝謝您的熱心參與，您所提供的資訊我們會保密的，祝您 順心如意 闔家安泰！

「案件詢問表」可自司法院網站便民服務專區「代撰書狀範例」項下下載，或本院聯合服務處索取